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57636793XX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填报事项说明

一、各项数据信息截止日期为上一年度12月31日，举办单位审查时间据实填报。

二、开办资金,是指事业单位被核准登记时可用于承担民事责任的全部财产的货币体现。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包括举办单位或者出资人授予事业单位法人自主支配的财产和事业单位法人的自有财产,但不包括:代为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和资源性资产;关系国家秘密、公共安全、公共保障,不能进入流通领域的资产;借贷款、合同预收款、合同应付款;职工福利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专用基金;规定了使用方向,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他人资助的资产;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其他资产。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应当以人民币表示。

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证明文件及有效期,是指本单位业务范围涉及的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文件内容,包括证书名称、认可(许可)范围、有效期截止日期、颁发机关。

四、资产损益情况,是指本单位资产负债表“净资产合计”或“所有者权益合计”科目的数额。

五、编制数,是指本单位所有编制数;实有在编人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编的人员数(包括借调到其他单位工作的在编人员);实有在职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岗工作的人员数(包括非在编人员)。

六、接受奖励和处罚情况,是指本单位是否受到有关部门的奖励和惩处以及所受奖惩的项目(不包括针对职工个人的奖惩情况)。

七、开展业务活动情况，填写执行本单位章程的情况、按照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分项梳理主要职能，填写各项职能的具体业务活动情况、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用数字说明）、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和下一步工作思路等。

八、公益服务投入，主要是反映政府在公益布局方面的财政投入情况，同时也通过财政投入反映事业单位公益服务质量和效率。相关数据根据上一年度业务情况据实填写。

九、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是指不定级别不定编制，实行企业化管理和社会化用人类型的事业单位的党组织建设、理事会运作、投资兴办企业等情况。公益一类、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需填写。

十、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是指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独立办证（许可）情况及运行情况，举办或参与举办其他机构情况，重大资产变动情况，本单位年度发生了重组、整合、拆分、撤销、调整管理形式等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一、事业单位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并公示年度报告书。年度报告书内容不宜对社会公开的单位应按时向登记机关报送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年度报告书和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条规定，举办单位应对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进行保密审查，并盖章确认。

十二、报告联系人信息是指填写和提交报告的工作人员信息，便于登记机关联系和接受公众咨询。

十三、事业单位在提交报告前应核实本报告书中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是否与实际一致，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备案，如有变更请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和备案手续。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注：若年度报告可公示，则由网络系统自动生成，否则自行填报。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负责我区公共租赁住房、安居型商品房、人才住房的建设、租（售）分配和运营管理工作；负责我区基本住房保障对象和人才的货币补贴申请受理、审核、发放、管理工作；负责上述工作的基础资料档案管理信息化和信访投诉处理等工作。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486号顺景花园顺景综合楼2楼		
法定代表人	陈激扬		
经费来源	区财政核拨		
开办资金	35 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	否 ☒

变更登记具体内容及时间

名称 ☐ 变更前 ☐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年 月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 变更前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	否 ☐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 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	否 ☒
证书名称	认可（许可）范围	有效期截止日期
注：有多项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的应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本单位网站名称和网址	有 ☐ _____ 无 ☒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是 ☒	否 ☐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此处所填数据应与本报告所附上一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的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一致。	
	年初数（万元） <u>1042921.03</u>	年末数（万元） <u>1010037.65</u>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16	14
		实有在职人员数 17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	是 ☐	否 ☒

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 地址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主要地址 _____ 其他地址 1. _____ _____ _____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 接受行政主管部门 或举办单位开展的 绩效评价	否 ☒	是 ☐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 单位/部门： _____ 评价年度：上一年度 ☐ 再上一年度（原因是目前未 有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 评价结果/等级：_____ 注：接受了多次绩效评价的应在该事 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 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否 ☒	是 ☐ 获奖时间：_____ 获奖名称和等级：_____ 颁奖单位：_____ 注：接受了多次奖励的应在该事项后 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	否 ☒	是 ☐ 接受处罚次数____次 被处罚时间：_____ 被处罚事项：_____ 作出处罚决定的单位/部门：_____ 整改情况： 已整改 ☐ 整改中 ☐ 未整改 ☐ 注：接受了多次处罚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处罚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法人或法定代表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否 ☒	是 ☐ 具体情况：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项	否 ☐	是 ☒ 受 387 理____件 已办结 <u>387</u> 件 未办结 <u>0</u> 件 注：受理件数=已办结件数+未办结件数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	否 ☒	是 ☐ 接受诉讼次数_____次 接受诉讼时间：_____ 接受诉讼类型：民事诉讼 ☐ 刑事诉讼 ☐ 行政诉讼 ☐ 法院判决结果： 已判决 ☐ 正在审理中 ☐ 注：接受了多次诉讼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诉讼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	否 ☒	是 ☐ 接受捐赠或资助是否符合本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 是 ☐ 否 ☐ 是否根据与捐赠人、资助人约定的期限、方式和合法用途使用：是 ☐ 否 ☐ 接受捐赠资助及其使用情况： _____ 注：填写接受捐赠资助的数量、方式、使用方向和使用结果等。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工作成效

(一) 各类人才住房保障方面。一是拓宽房源筹集渠道, 切实落实龙岗区优化营商环境 29 条措施, 以实物配租为主, 货币补贴为辅的模式加大龙岗区重点产业园区、重点企业以及先进制造业企业的人才住房保障力度, 为龙岗区建设先进制造业中心发挥支撑作用。2022 年供应分配各类人才住房约 3900 套, 实施新形势下“深龙英才计划”等高层次人才安居保障工作, 发放“深龙英才”住房补贴约 1300 万元, 发放社会存量住房补贴约 3300 万元。

(二) 户籍家庭住房保障方面。2022 年, 在我区无新增供应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的困难下, 中心穷则思变, 一是梳理存量匹配房源和筹集新房源, 分别面向特殊困难家庭及其他在册轮候家庭供应分配住房 495 套; 二是首次通过面向租赁社会存量房源的在册轮候家庭发放租房补贴的方式, 供应住房 1200 套, 有效缓解龙岗区轮候库压力。同时, 中心完成宝翠雅苑等安居型商品房 2103 套、安居玥龙苑等可售型人才住房 1380 套的配售工作。

二、存在困难

(一) 轮候库压力日增。据统计, 截至目前龙岗区户籍公共租赁住房轮候家庭达 5.99 万户、安居型商品房轮候家庭达 2.94 万户, 结合近年市对区的年度任务考核, 区户籍轮候家庭出库率已列入考核任务指标, 我区仍将面临实物房源有限的困难下, 加快轮候家庭出库问题。

(二) 日常监管任务重。目前中心在管各类房源已达 2 万多套, 根据区政府相关工作改革精神, 我区安置小区房源后续亦将登记到我局名下纳入管理。日益增长的房源数量, 对中心如何有效提高监管效率、避免监管盲区提出更高的要求。

三、2023 年工作思路

(一) 做好各类群体住房保障工作。一方面, 中心将积极关注我市住房制度改革进展, 吃透吃准用好政策精准服务。近年来, 中心已先后开展并参与安居型商品房、可售型人才住房的配售工作, 2023 年, 在总结以往年度工作经验的基础上, 继续通过租、售、补多渠道供给的模式, 切实解决各类群体住房困难问题。

(二) 加强公共住房信息化管理。一是加快推进公共住房智慧管理项目, 力争 2023 年完成符合条件存量住房项目全覆盖; 会同前端项目建设部门, 谋划新项目的接入与应用; 同时依托供水供电等部门实时数据, 强化公共住房日常使用监管措施; 二是依托市公共住房信息平台的数据管理, 实现公共住房房源、入住人员等信息化管理; 三是推动启动保障性住房轮候申请全流程网上办理及租赁合同线上签约等工作。

公益服务投入	经费来源	政府核拨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35	
	经费自给率（%）	10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95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5.5	
	资产负债率（%）	100	
	收入增长率（%）	11.42	

	支出增长率 (%)	11.65	
	收入支出比 (%)	98	
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	党组织建设情况(如有则填写)	2022年6月29日,经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批准,成立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支部,目前党员人数9人,其中35岁以下3人。 一、理论建设: 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史教育为主题,通过参加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方式,深入开展教育学习。2022年度共参加党员大会3次,支部委员会6次,支部党课1次。 2、贯彻落实谈心谈话活动,加强党员干部提醒教育工作,开展党员谈心谈话活动1次;开展党史学习主题党日活动6次。 二、党的活动: 1、主动参加机关党委组织的活动,参加支部每个季度党员集体“政治生日”,重温入党誓词,定期参加专题学习会。参与龙岗区“攻坚堡垒 实干先锋”系列之“构建多层次、广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公共住房建设筹集和供应”的攻坚任务,圆满完成2022年度供应任务。 2、积极参与支部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积极参与支部在龙翔大道与如意路交叉口开展交通秩序维护志愿者行动、“垃圾分类督导志愿者”活动,疫情期间,积极参加街道、工地及物业小区防疫工作;参加龙岗区创文检查工作。	
	理事会运行情况	人员组成情况	
		召开会议	

		情况	
		决策决议 情况	
	兴办企 业情况	无	
	国有资 产投入 使用情 况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	无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 年度报告书进行审 查	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 经举办单位审查，不宜向社会公示。 ☐ 审查时间：2023年2月17日（举办 单位公章） 未经举办单位审查 ☐ ，具体原因：____ _____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郭伊玲	0755-28586990	lgzfbzzx@lg.gov. cn

（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并对全部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